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职成〔2021〕21号

关于成立吉林省交通运输职业教育教学 指导委员会的批复

吉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成立吉林省交通运输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的请示》（吉交院院字[2021]51号）收悉，经研究，同意由你校和吉林省汽车维修行业协会牵头组建吉林省交通运输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省交通运输行指委）。

省交通运输行指委是受教育厅委托，由吉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和吉林省汽车维修行业协会牵头组建和管理，秘书处设在吉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对我省交通运输职业教育教学工作进行研究、咨询、指导和服务的专家组织，同时也是指导本行业职业教育与培训工作的专家组织。

省交通运输行指委的主要职能是：研究吉林省职业院校合作

创新开展交通运输类人才培养机制建设，加强教育教学工作研究、指导、咨询和服务；研究我省交通运输行业的相关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培养、教学资源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完善交通运输行业教育实践和推进教育教学改革等方面的相关工作，组织和开展教学领域的理论和实践研究，参与制订岗位标准、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指导、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工作不断深化；着力推动校企双通道互融互认的双师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队伍的实践能力、教学资源开发能力；通过开展师资培训、举办论坛、技能大赛，促进教育互访、互学，搭建交流对话的平台。

希望你校进一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树立科学的职教理念，构建灵活多样的育人模式，深化“三教”改革，“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加快培养建设技能型社会的主力军。充分发挥省交通运输行指委的作用，在校企合作、人才需求预测、教育教学指导、技能大赛等方面切实发挥作用。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对行指委的指导，职业院校要积极支持其开展工作，保证行指委工作正常开展。



吉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1年7月13日印发
